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失去控制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上海千年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正在对上海千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进行审核，目前尚未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和专项说明。
- 3、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宣告上海千年失去控制，2020 年年报已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未聘请审计机构对上海千年进行审计。

一、上海千年失控事项概述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围海股份”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千年”或“千年设计”）因新任董、监事无法进入上海千年履职，上海千年拒绝提供财务数据导致公司无法知晓上海千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原因，且公司董监高持续采取措施希望实现管控无果，经公司审慎判定，公司对上海千年失去控制，上海千年不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进行管理，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失去控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7）。

二、上海千年失控事项的进展情况

- 1、日前，公司、上海千年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所”）签订了《业务约定书》。公司委托亚太所对上海千年 2019 年度对赌业绩承诺（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 完成情况进行审核, 核查 2019 年度的关键项目的真实性、准确性, 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对上海千年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对赌业绩承诺 (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累计完成情况进行汇总, 并出具专项说明。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失去控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亚太所会计师正在现场实施开展相关审核工作, 尚未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和专项说明。

2、日前, 公司与上海千年方面就聘请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用于公司判断业绩承诺期届满后上海千年是否存在资产减值一事进行了协商, 公司已聘请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洲评估”) 对上海千年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公司、上海千年与东洲评估三方已经正式签订了《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 公司和上海千年提供评估所需的全部资料后, 东洲评估于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交初步评估报告用于双方沟通交流, 经公司书面认可后, 东洲评估向公司提交书面的正式评估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东洲评估项目团队已经进场实施开展相关评估工作。

三、对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1、相关方能否严格按《业务约定书》之约定履行义务、亚太所能否按约定时间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和专项说明仍具有不确定性。

2、在前述专项审核报告和专项说明未出具前, 公司无法判断上海千年 2019 年度业绩对赌承诺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对赌业绩承诺的累计完成情况。

3、相关方能否严格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之约定履行义务、东洲评估能否顺利出具正式评估报告仍具有不确定性。

4、在前述评估报告未出具前, 公司无法判断上海千年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的减值情况。

根据公司与业绩承诺方 (千年投资、仲成荣、王永春、罗翔、汤雷) 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 如根据前述评估报告, 上海千年期末减值额 > 补偿期限内已

补偿金额总数，则业绩承诺方将就期末减值额与补偿期限内已补偿金额总数之间的差额对公司进行补偿。

5、公司已于2020年8月21日宣告上海千年失去控制，2020年年报已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未聘请审计机构对上海千年进行审计。

四、其它事项

公司将持续跟进上述事项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上海千年、东洲评估三方盖章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